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97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0年10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国际创新谷7栋B座31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宪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与会董事同意《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094）及相关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20 年 10 月 23 日起，最晚不超过 2021 年 10 月 22 日，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具体内容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95）和《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在保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购买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且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的前提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相关人士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代表公司根据前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及相关文件。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召集公司全体股东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议以及上一次董事会议审议的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